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7月10日以邮件、微信方式发出，会议于2024年7月16日以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及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做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采用通讯表决的方式，审议了如下议案并作出决议：

（一）《关于回购注销2023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鉴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不达标，公司拟将当期未能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9,798,000股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3.16元/股并支付银行同期定期存款利息。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回购注销2023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关联董事史浩樑、顾昕、李嘉玮先生，张韵、王芳女士回避表决。

此项议案表决情况为：同意4票，回避5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本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注销2023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鉴于2名激励对象因离职而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公司将注销其已获授但尚

未行权的 500,000 份股票期权；鉴于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不达标，公司同意注销当期不得行权的股票期权 7,915,000 份；综上，公司将注销前述两种情形所涉及股票期权合计 8,415,000 份。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注销 2023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

关联董事史浩樑、顾昕、李嘉玮先生，张韵、王芳女士回避表决。

此项议案表决情况为：同意 4 票，回避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本议案。

（三）《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2023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因公司层面第一个解除限售期业绩考核目标未成就，公司对该部分限制性股票共计 9,798,000 股进行回购注销。

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的股份总数将由 849,287,360 股变更为 839,489,360 股，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849,287,360 元变更为 839,489,360 元。根据相关规定，需对《公司章程》中关于注册资本和股份总数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相关人员负责办理后续变更、备案等相关事宜，相关变更、备案事项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全文请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此项议案表决情况为：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本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盈方微电子有限公司对其全资子公司绍兴华信科技有限公司增资人民币 1,50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此项议案表决情况为：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本议案。

（五）《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议于2024年8月2日（星期五）下午14:00，在上海市长宁区协和路1102号建滔诺富特酒店1楼临空厅召开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方式为网络投票与现场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此项议案表决情况为：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本议案。

三、备查文件

- 1、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7月17日